



菲律賓 投資手冊

布局全球 航向藍海



Foreword

前言

在日益全球化的市場中，企業必須面對新經濟中的諸多新挑戰。KPMG 能協助客戶快速應對多變的市場，並隨時隨地提供客戶需要的專業服務。

我們為客戶提供量身打造的服務，包括審計及確信服務、稅務諮詢服務、管理顧問服務、財務顧問服務等專業領域，協助跨國客戶面對複雜的商業挑戰。透過 KPMG 的全球服務網絡，我們整合人才、產品與科技，並以產業知識與最佳典範來提升服務品質。

透過主要服務的推展，各 KPMG 會員組織至 2023 年會計年度之收入合計達 364 億美元。儘管經濟環境和市場波動，亞太區營收仍較同期穩健成長 4%，反映了亞太區域穩健的實力表現，以及充分善用數據與科學的成果。

KPMG 在全球 143 個國家和地區為客戶提供專業的服務，我們的會員事務所擁有超過 270,000 名合夥人和專業人員，為企業、政府、公共部門機構、非營利組織提供高品質和卓越服務。透過全球三大地區的緊密結合，並以最佳的彈性、更迅速的反應與全球一致性，將我們的地域性與全國性的資源整合為一。

KPMG 臺灣所包含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安侯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安侯數位智能風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安侯碳資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安侯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畢馬威財務諮詢股份有限公司
- 畢馬威不動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財團法人安侯建業永續發展教育基金會

KPMG 臺灣所歷經多年不斷的發展與成長，目前有超過 130 位執業會計師及企管顧問等負責人，以及超過 2,400 位同仁，服務據點遍及臺北、新竹、臺中、臺南、高雄五大城市，為目前國內最具規模的會計師事務所及專業諮詢服務組織之一。



Content

目錄

01	6
前言	
02	9
國家簡介	
03	15
外國直接投資	
04	25
基本稅制介紹	
05	31
經濟特區及工業區	
06	35
勞工	
07	37
海關概況	
08	41
租稅獎勵及投資法令	
09	44
相關連結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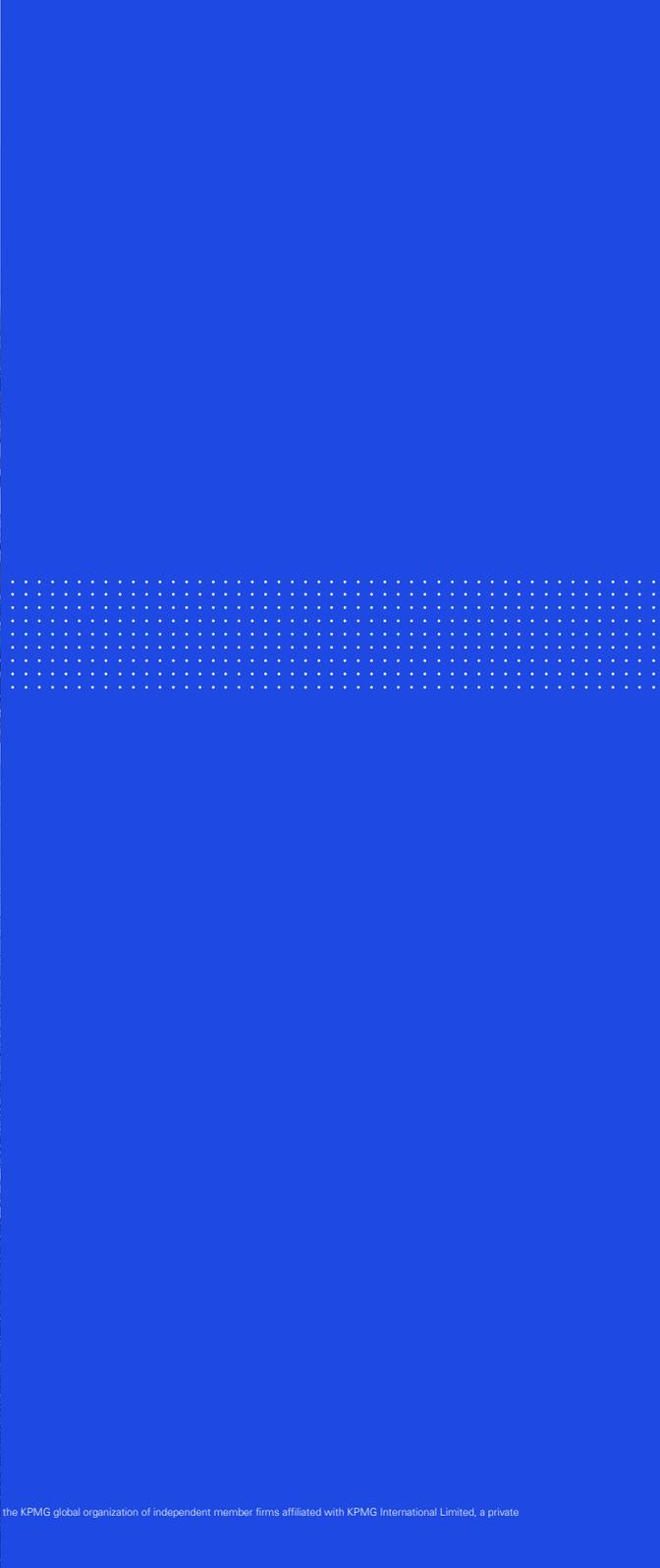
前言

受美中貿易戰影響，企業考慮在東協甚至歐美地區，建立第二、第三生產基地。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統計，菲律賓在 2021 年至 2023 年間，GDP 成長率每年均維持在 5.6% 以上，預估 2024 年 GDP 成長率為 6%，加上菲律賓頒布一系列獎勵投資及放寬外人投資持股限制，加強基礎建設，即使在全球保護主義盛行及美中貿易戰風暴的影響下，對菲律賓的經濟前景仍持續看好，加上人口紅利龐大，消費市場需求殷切。

臺、菲雙邊經貿投資關係密切，赴菲臺商在當地的投資，也帶動臺、菲間貿易總額的穩定成長；根據統計，2023 年，臺灣與菲律賓的雙邊貿易金額達 74 億 971 萬美元，為臺灣第 17 大貿易夥伴。

菲律賓為吸引外資投入，除調整自亞洲區來看相對較高的 30% 公司所得稅率至 25%/20%、制定策略優先投資計畫以提供重點產業稅務優惠、放寬外資投資限制及降低投資門檻，以彌補菲律賓產業供應鏈缺口以及提升經濟競爭力，菲律賓也同時有簽署許多貿易協定，當地生產後出口至其他國家可享有許多關稅免稅，另一方面在菲律賓國內有破億的人口數消費市場，在當地進行貿易活動也是另一個利多！

本手冊蒐集了菲律賓基本投資環境介紹、外國投資法令及基本稅務規定，提供使用者一個便於查詢之平台，以進一步提升臺、菲經貿與投資合作關係，適時切入市場，達成雙方雙向互惠、互利共榮的具體目標。



國家簡介

國家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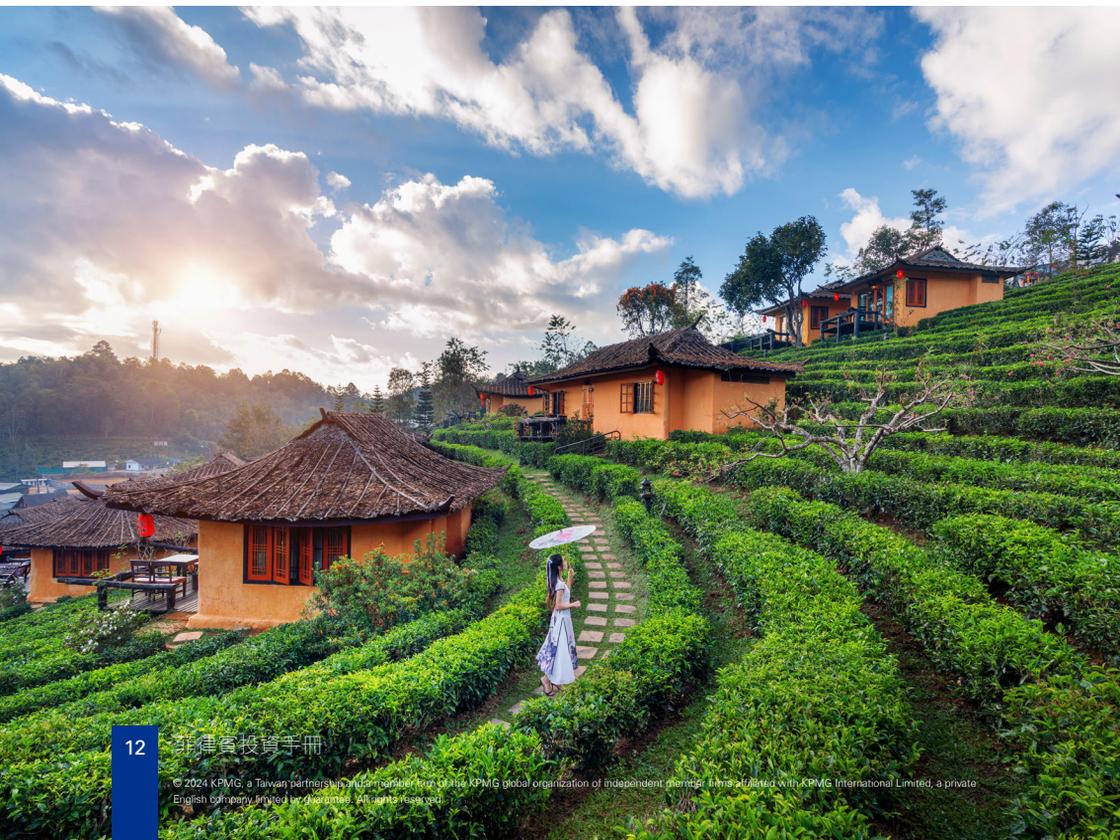
人 口	約 1 億 1,416 萬人
政 府	三權分立之總統制
土 地 面 積	陸地總面積 29 萬 9,400 平方公里，海岸總長 1 萬 7,461 公里
首 都	馬尼拉 (Manila)
語 言	英語及菲律賓語 (Filipino) 為官方語言，另有 150 餘種之方言
主 要 宗 教	北部以天主教占絕大多數，南部如民答那峨多信奉伊斯蘭教
貨 幣	披索 (Philippine Peso, PHP)
時 區	GMT+8 小時
主 要 城 市	馬尼拉、達沃市 (Davao)、克拉克市 (Clark)
國內生產總值 (G D P)	2023 年 GDP 約為 4,356 億美金
GDP 成 長 率	2023 年 GDP 成長率約為 5.8%
主要外國直接 投資國家 ^{註1}	根據菲律賓統計局資料顯示，2023 年外國投資金額達 8,890.7 億披索。前 3 大來源為德國 3,939.9 億披索、荷蘭 3,499.3 億披索以及日本 574.7 億披索，臺灣以 40.8 億排名第 9 位。

* 截至 2024 年 4 月

基本投資環境介紹與優勢

項目	重點內容
貨幣	菲律賓披索 (Philippine Peso, PHP)
外匯管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匯管制單位：菲律賓中央銀行 (Bangko Sentral ng Pilipinas, BSP)■ 企業若想回收資本或將利潤匯出菲律賓，須至 BSP 註冊登記。■ 外國投資者擁有將投資清算收益以初始投資時所用貨幣，按即時匯率匯出的權利。■ 居民 (包含在菲律賓境內經營之外國企業) 可自由購買或出售外幣■ 外幣出入境僅有少許之限制
會計原則	IAS/IFRS，財務報表需每年準備且由獨立會計師查核
公司設立型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子公司 (Subsidiary)■ 分公司 (Branch Office)■ 代表處 (Representative Office)■ 地區總部 (Regional Headquarters, RHQ)■ 地區營運總部 (Regional Operating Headquarters, ROHQ)
不動產取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國個人無法取得菲律賓土地的所有權，僅有菲方人士所有權超過 60% 的外國公司可購買菲國土地。■ 外國人可在菲律賓購買大樓公寓、擁有建物及簽訂長期土地租賃契約；最多可租賃 50 年，續簽 25 年。■ 在菲律賓購買土地也須注意此地稅目繁多且產權移轉困難之問題，買賣不動產部分，至少需負擔之項目包括公證費、資本利得稅、文件印花稅、移轉稅、登記費及仲介費用等。

項目	重點內容
外資投資主管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證券管理委員會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 2. 菲律賓投資署 (Philippine Board of Investments, BOI)：擬享受 BOI 所提供之獎勵者 3. 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署 (Philippine Economic Zone Authority, PEZA)：擬在加工出口區設廠者 4. 蘇比克灣管理局 (Subic Bay Metropolitan Authority, SBMA)：擬在蘇比克灣設廠者
與臺灣投資保護協定	新版「臺菲投資保障及促進協定」
與臺灣簽訂租稅協定	臺灣與菲律賓尚未簽署租稅協定



臺商當地經營狀況

項目	重點內容
經營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菲律賓總統杜特蒂上任後，鬆綁外人投資，興建基礎建設，將經濟成長列為第一優先，臺商投資菲律賓市場更加熱絡■ 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統計，自 1952 年至 2023 年底，我國對菲律賓投資共計 268 件，累計投資金額共 24 億 7,466 萬美元
主要投資產業	臺商在菲國投資產業廣泛，主要為電子與電機製品、貿易、食品、化工原料、金融
主要投資地點	大馬尼拉地區（蘇比克灣及呂宋島南部）
主要臺商組織	菲律賓臺商總會、旅菲南線臺商會、菲華商聯總會、菲律賓臺灣工商總會等

臺資銀行布局

項目	重點內容
臺資銀行布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代表人辦事處：臺灣銀行■ 子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分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元大儲蓄銀行

* 資料來源：金管會 - 本國銀行國外分支機構一覽表，截至 2023 年 Q3。

一人公司法 (One Person Corporation, OPC)

菲律賓於 2019 年 5 月 6 日起受理一人公司法 (OPC) 申請登記，並公布 2019 年第 7 號備忘錄公告 OPC 指導方針，OPC 並無最低資本額要求。

然不同於過去在菲律賓申請公司設立登記，可於菲律賓證券交易委員會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 網站線上申請。

OPC 申請流程

1. 最初，所有公司名稱預訂請求，均應在 SEC 總部提交。由公司名註冊監控部 (CRMD) 人員驗證公司名稱。申請人的企業名稱如被否決，申請人可提交上訴書，以表示被拒公司名須經 CRMD 上訴主任批准；
2. 提交公司章程，並附上被提名人和候補被提名人的同意書，以及註冊所需的其他要求，以便進行預先處理；
3. 支付申請費 (註冊費、法律研究費 (Legal Research Fee, LRF) 和公司名預訂費)；
4. 提交所有正本文件 (簽名及公證過) 及支付申請費的證明給 CRMD 接收；
5. 獲得「一人公司的註冊認證」。

外國直接投資

外人投資持股比例限制

菲律賓於 2022 年通過第 11647 號共和國法，即外國投資法（Foreign Investments Act）修正案，放寬外國投資的限制，允許外國投資者 100% 投資當地企業。以國內市場為目標之公司，針對其投資領域及投資比例則有其限制，菲律賓外國投資限制清單（Foreign Investment Negative List, FINL）是指某些特定投資領域，外國投資者的股份或投資額需低於資本總額之 40%。FINL 主要分為兩大部分：

一、憲法或其他特別法律規定限制外資進入之領域（包括但不限於此）：

項目	重點內容
無外資參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眾媒體（除錄音錄像外）■ 需專業執照之相關工作，例如：藥局、放射學和 X 射線技術、犯罪學、林業、法律等■ 實收資本額小於 50 萬美金之零售業■ 合作社■ 民營保全經紀■ 小規模礦業■ 海洋資源群島水域、領海，行政經濟區以及河流、湖泊、海灣和瀉湖等自然資源小規模利用■ 駕駛機艙所有權、經營和管理■ 核武器之製造、修繕、貯存及 / 或配置■ 生物、化學、放射性武器及反制地雷之製造、修繕、貯存及 / 或配置■ 爆竹製造及煙火設備

項目	重點內容
外資參股 最高 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私人國內外聘雇招募 ■ 地方籌資之公共建造修繕工作契約 ■ 相關國防組織建造合約
外資參股 最高 30%	廣告
外資參股 最高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天然資源之探勘、開發及利用 ■ 私人土地所有權 ■ 公用事業經營及管理 ■ 教育機構，非宗教團體及目的 ■ 米、玉米及其副產品之加工及貿易收購 ■ 原料、貨物及商品供應予政府擁有或控制之企業、公司、代理商 或地方企業之契約 ■ 公用事業特許基礎設施或開發設施之設施經營者 ■ 深海商用漁船經營

二、受限基於安全、國防、衛生及道德風險及保護中小企業為由 (包括但不限於此) :

項目	重點內容
外資參股 最高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需向菲律賓警政署 (Philippine National Police, PNP) 報備之產品及 / 或其要素之製造、修繕、儲存及 / 或配置 ■ 需向菲律賓國防部 (Department of National Defense, DND) 報備之產品製造、修繕、儲存及 / 或配置 ■ 危險藥物之製造及配置 ■ 目標市場在菲律賓的企業且實收資本額小於 20 萬美元

菲律賓反傀儡法 (Anti-Dummy Law) 禁止外籍人士介入管理、營運、行政或控制任何特許菲律賓人從事的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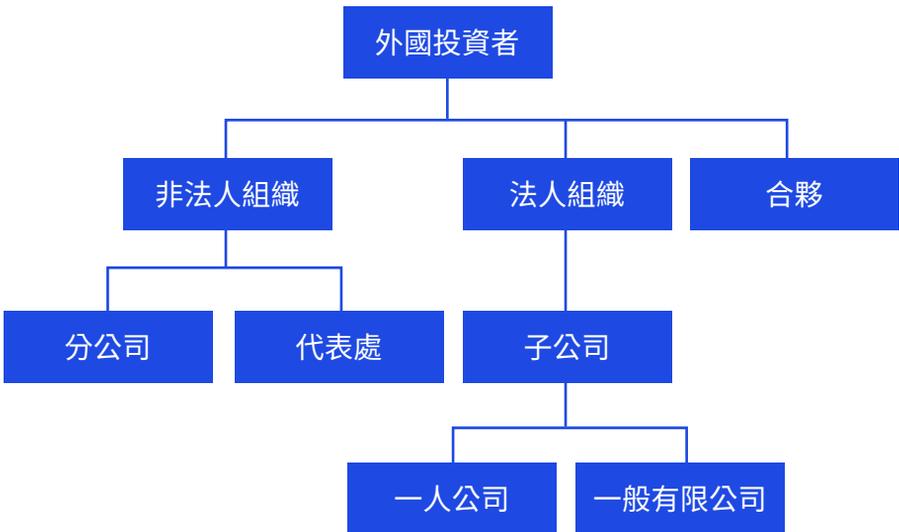
三、2022 年公布之 FINL 行政命令更新重點

項目	重點內容
放寬外資投資持股限制	包括外國投資電信、國內航運、鐵路和地鐵以及航空運輸不再受 40% 持股上限限制
降低零售業投資門檻	投資零售業門檻由 250 萬美元調降為 50 萬美元 (2,500 萬披索)
降低投資微中小型企業規定	外國企業倘採用經科技部認可之先進技術，或雇用 15 名菲律賓員工，可投資實收資本額 10 萬美元之微中小型公司或新創企業
取消外國公司投資武器國防部許可規定	取消外國公司投資需菲國國防部許可之槍枝、彈藥及飛彈等用於戰爭之武器零件及系統，從事生產、維修、儲存及銷售之 40% 持股限制，惟前述投資案仍需經國防部審查。



外國投資者可設立之公司類型

外國投資者在菲律賓成立公司，須前往證券交易委員會（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設立登記。一般來說，外國投資者主要成立下列類型之公司以進行商業活動：



■ 子公司 (Subsidiary)

1. 目前法律規定，設立時之至少需有 5 名發起人，且過半數之發起人須為菲律賓居住者。設立後至少需有 5 至 15 位董事，且過半數之董事須為菲律賓居住者。
2. 公司之股份 60% 由菲律賓人所持有，40% 由外資持有，被視為本國公司；外資若持有超過 40% 股份，則被視為外國公司。
3. 最低實收資本額為 20 萬美元（或等同之金額），必須在註冊成立公司前匯入。

- 分公司 (Branch Office)：係根據外國法律組織登記之公司，在菲律賓從事總部指定的業務活動，不具有獨立法人資格，是外國公司在菲律賓的延續。
 1. 分公司需在菲律賓任命一名係菲律賓居住者之代理人，負責當地稅務法律相關事宜。
 2. 最低實收資本額為 20 萬美元，除非分公司 (a) 活動涉及先進技術，或 (b) 公司僱用至少 50 名直接僱員，則實收資本額可減少至 10 萬美元。
 3. 必須在成立後從證券交易委員會獲得許可證。
- 代表處 (Representative Office)：根據外國法律組建和存在的外國公司。
 1. 最低實收資本額為 3 萬美元
 2. 代表處不得在菲律賓從事獲利之營業行為，它得從事與母公司聯繫、收集當地市場資料等活動。
- 地區總部 (Regional Headquarters, RHQ)：係母公司在該地區之分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附屬機構的管理、溝通和協調中心。
 1. 不允許在菲律賓獲得任何收入，或以任何方式參與菲律賓當地任一分公司或子公司之管理、開展任何產品及服務的營銷行為。
 2. 每年至少需要 50,000 美元的資金以支付運營費用
- 區域營運總部 (Regional Operating Headquarters, ROHQ)：
 1. ROHQ 向其在菲律賓的附屬公司、子公司和分支機構提供以下服務：一般行政和規劃、業務規劃和協調、採購 / 採購原材料組件、企業財務諮詢服務、營銷控制和促銷、培訓和人事管理、物流服務、研發服務和產品開發、技術支持和溝通、業務發展等
 2. 得在菲律賓提供服務取得收入
 3. 最低實收資本額為 20 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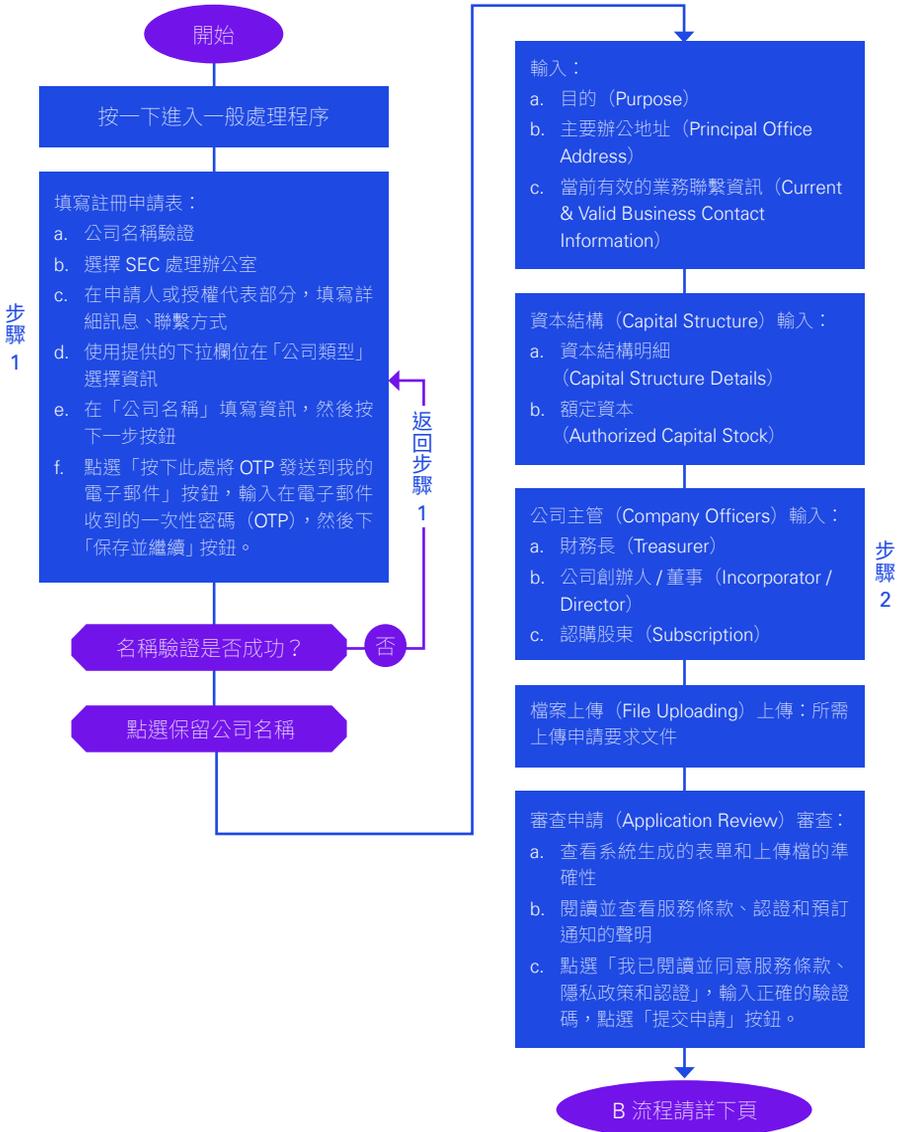
外國投資者成立公司流程

在菲律賓設立公司首先需至菲律賓證券管理委員會（SEC）辦理登記及註冊公司名稱，亦須前往地方政府（Local Government Unit, LGU）並向國稅局（Bureau of Internal Revenue, BIR）及等單位取得相關之繳稅憑證（TIN）及各項許可。另如擬從 BOI 取得獎勵者，須向 BOI 登記，如擬在加工出口區設廠者，須向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局（PEZA）登記。可上菲律賓官方投資網站瞭解更多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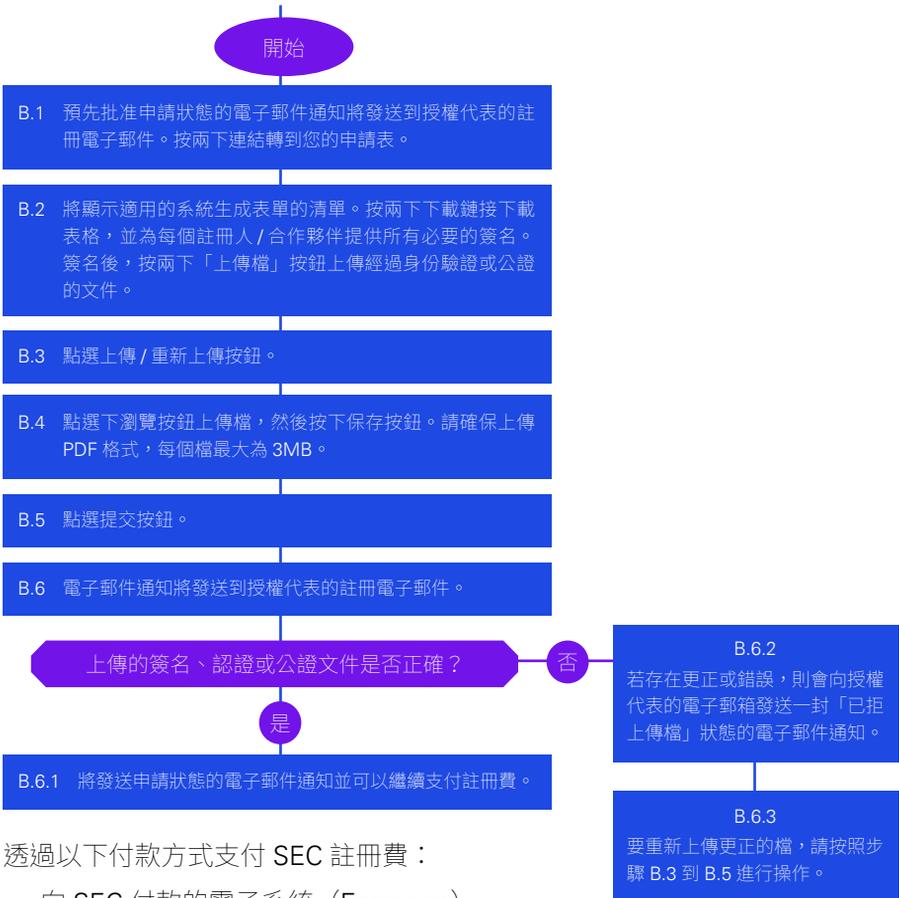


向 SEC 申請公司設立流程如下：

A. 提交申請 (Submission of Appl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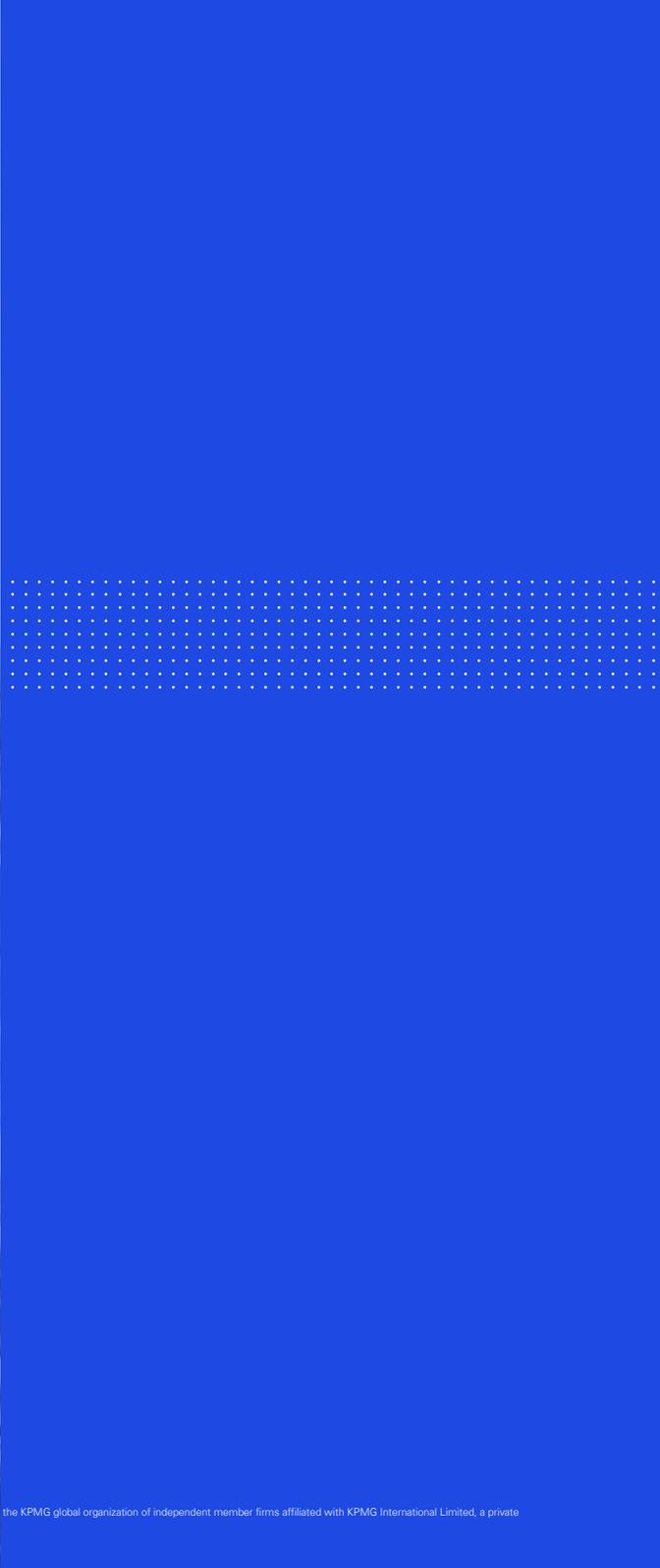
B. 上傳已簽名和認證或公證的文件 (Uploading of Signed and Authenticated or Notarized Documents)



透過以下付款方式支付 SEC 註冊費：

- 向 SEC 付款的電子系統 (Espaysec)
- SEC 出納處的櫃檯 (Over-The-Counter)
- 土地銀行櫃檯 (Land Bank)

* 資料來源：<https://esparc.sec.gov.ph/docs/UserGuide-esparc.pdf>



基本稅制介紹

公司所得稅

項目	重點內容						
居住者認定	若企業成立於菲律賓，或成立於菲律賓境外但在菲律賓境內設有分公司者，則視為居住者外國公司 (Resident foreign corporations)						
企業所得稅稽徵原則	居住者公司採屬人主義；非居住者為屬地主義						
資本利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處分土地／房屋：按照交易價格與公平市價孰高認定，扣繳 6% ■ 處分非屬上市櫃股票：按交易價格認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國：扣繳 15% - 居住者外國公司：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8 778 688 951"> <thead> <tr> <th>課稅級距</th> <th>稅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 萬披索以下</td> <td>20%</td> </tr> <tr> <td>超過 10 萬披索</td> <td>25%</td> </tr> </tbody> </table>	課稅級距	稅率	10 萬披索以下	20%	超過 10 萬披索	25%
課稅級距	稅率						
10 萬披索以下	20%						
超過 10 萬披索	25%						
課稅損失 (虧損扣抵)	經營虧損淨額得在發生淨營業虧損年度之後連續 3 個應納稅年度之總利潤中扣抵。納稅人免徵或享受優惠稅制之納稅年度產生之經營虧損淨額不能適用。						
企業所得稅稅率	<p>下列兩者取高者擇一適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公司所得稅 (Regular Corporate Income Tax, RCIT)：30%，自 2021 年起稅率將每兩年調降 2%，直到 2029 年稅率達到 20% ■ 最低公司所得稅 (Minimum Corporate Income Tax, MCIT)：本國公司或居住者外國公司，自營業開始的第 4 個年度起，應按其所得總額課徵 2% 的所得稅 <p>MCIT 超出 RCIT 之部分，可向後結轉 3 個年度以抵免往後年度的一般所得稅</p>						

項目	重點內容
納稅年度	曆年制（與會計年度相同）
申報時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主按月以手工或電子申報與繳納系統（eFiling and Payment System, eFPS）代扣代繳薪資所得稅款 ■ 不論是否需支付所得稅，皆需於納稅年度結束後的第四個月的第十五日之前（含）納稅申報
稅收優惠 (Incentiv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部分經濟特區有對在當地註冊的企業（PEZA-Registered Economic Zone Enterprises）提供進口稅項的減免優惠，包括原材料、資本性設備、機器設備及零部件等。
資本稅 (Capital Duty)	無資本稅
薪資稅 (Payroll Tax)	僱主應自給付員工之薪資預扣薪資稅並繳納至政府
不動產稅 (Real Property Tax)	根據不動產所在地決定稅率，稅款不應超過房地產估值之 3%
社會保險 (Social Security) *	僱主應根據員工的薪資每月向社會保險系統繳納社會保險稅。
移轉訂價	根據 OCED 規範，移轉訂價適用於國內或跨國關聯企業交易，其中常規交易價格之認定可適用「可比較未受控價格法」、「再售價格法」、「成本加價法」、「利潤分割法」及「交易淨利潤法」
資本弱化	無

* 社會保險稅級距可參考下方網站：
<https://www.sss.gov.ph/sss/DownloadContent?fileName=2023-Schedule-of-Contributions.pdf>

增值稅

項目	重點內容
稅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銷售部分貨物和提供服務及進口需繳納之標準稅率為 12%■ 銷售予政府機關適用 5% 稅率■ 出口及部分銷售適用 0% 稅率
增值稅登記門檻	3,000,000 披索
申報時程	納稅人可在每個納稅月結束的 20~25 日前（對於月度申報）或每個納稅季度結束後的 25 日前（對於季度申報），辦理手工申報或通過電子申報與繳納系統提交申報表



代扣所得稅

■ 公司特定所得扣繳稅率：

項目	本國公司	非居住者公司
股利	0%	25%
利息	20%	25%
權利金	20%	25%
分公司盈餘	無	15%

■ 個人非居住者扣繳稅率：

項目	在菲未經營業務	在菲經營業務
股利	25%	20%
利息	25%	20%
權利金	25%	20%
處分非屬上市櫃股票		15%
處分不動產		6%

個人所得稅

項目	重點內容																							
居住者認定	境內停留超過 180 天者即為居住者																							
個人所得稅稽徵原則	居住者採屬人主義；非居住者屬地主義																							
資本利得	資本利得通常以正常稅率課徵																							
個人所得稅稅率	居住者採累進級距，最高稅率 35%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應稅所得額 (披索)</th> <th rowspan="2">稅率</th> </tr> <tr> <th>超過</th> <th>未超過</th> </tr> </thead> <tbody> <tr> <td>0</td> <td>250,000</td> <td>0%</td> </tr> <tr> <td>250,000</td> <td>400,000</td> <td>超過 250,000 部分為 15%</td> </tr> <tr> <td>400,000</td> <td>800,000</td> <td>22,500+ 超過 400,000 部分為 20%</td> </tr> <tr> <td>800,000</td> <td>2,000,000</td> <td>102,500+ 超過 800,000 部分為 25%</td> </tr> <tr> <td>2,000,000</td> <td>8,000,000</td> <td>402,500+ 超過 2,000,000 部分為 30%</td> </tr> <tr> <td>8,000,000</td> <td>N/A</td> <td>2,202,500+ 超過 8,000,000 部分為 35%</td> </tr> </tbody> </table>	應稅所得額 (披索)		稅率	超過	未超過	0	250,000	0%	250,000	400,000	超過 250,000 部分為 15%	400,000	800,000	22,500+ 超過 400,000 部分為 20%	800,000	2,000,000	102,500+ 超過 800,000 部分為 25%	2,000,000	8,000,000	402,500+ 超過 2,000,000 部分為 30%	8,000,000	N/A	2,202,500+ 超過 8,000,000 部分為 35%
	應稅所得額 (披索)		稅率																					
	超過	未超過																						
	0	250,000	0%																					
	250,000	400,000	超過 250,000 部分為 15%																					
	400,000	800,000	22,500+ 超過 400,000 部分為 20%																					
800,000	2,000,000	102,500+ 超過 800,000 部分為 25%																						
2,000,000	8,000,000	402,500+ 超過 2,000,000 部分為 30%																						
8,000,000	N/A	2,202,500+ 超過 8,000,000 部分為 35%																						
納稅年度	曆年制																							
申報時程	納稅申報表需於每年 4 月 15 日前 (含) 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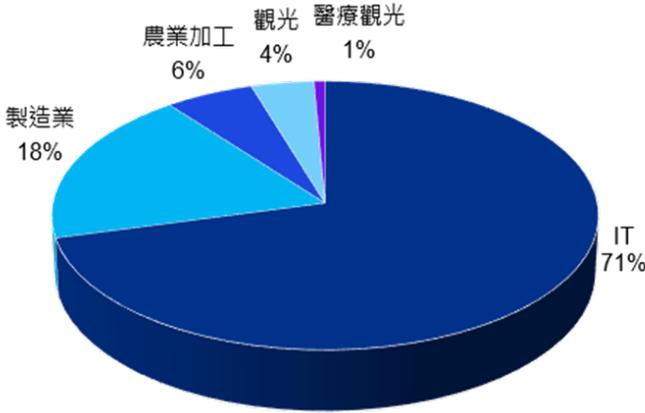
經濟特區 及工業區

經濟特區及工業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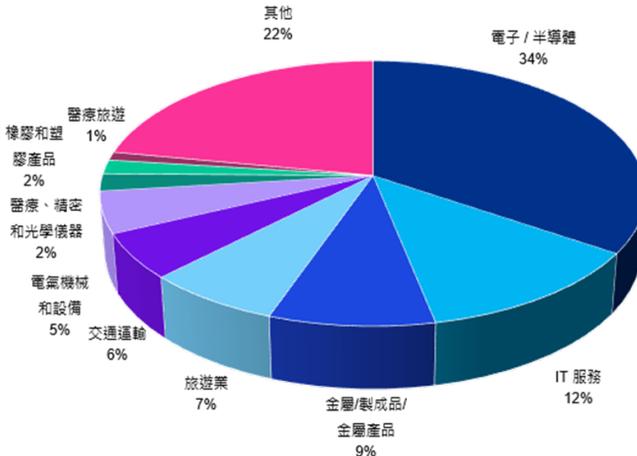
經濟特區

截至 2023 年 4 月，菲律賓目前共有 419 個經濟特區，主管機關為菲律賓經濟區管理局（PEZA）

經濟特區類型



各產業類別投資情況



臺商位於菲律賓之主要產業

- 房地產活動
- 廣播、電視及通訊設備及器具
- 醫療、精密、光學儀器、鐘錶
- 金屬加工製品，機械設備除外
- 服裝穿著
- 紙及紙類製品
- 電氣機械和設備
- 製造
- 橡膠、塑膠製品
- 化學品和化學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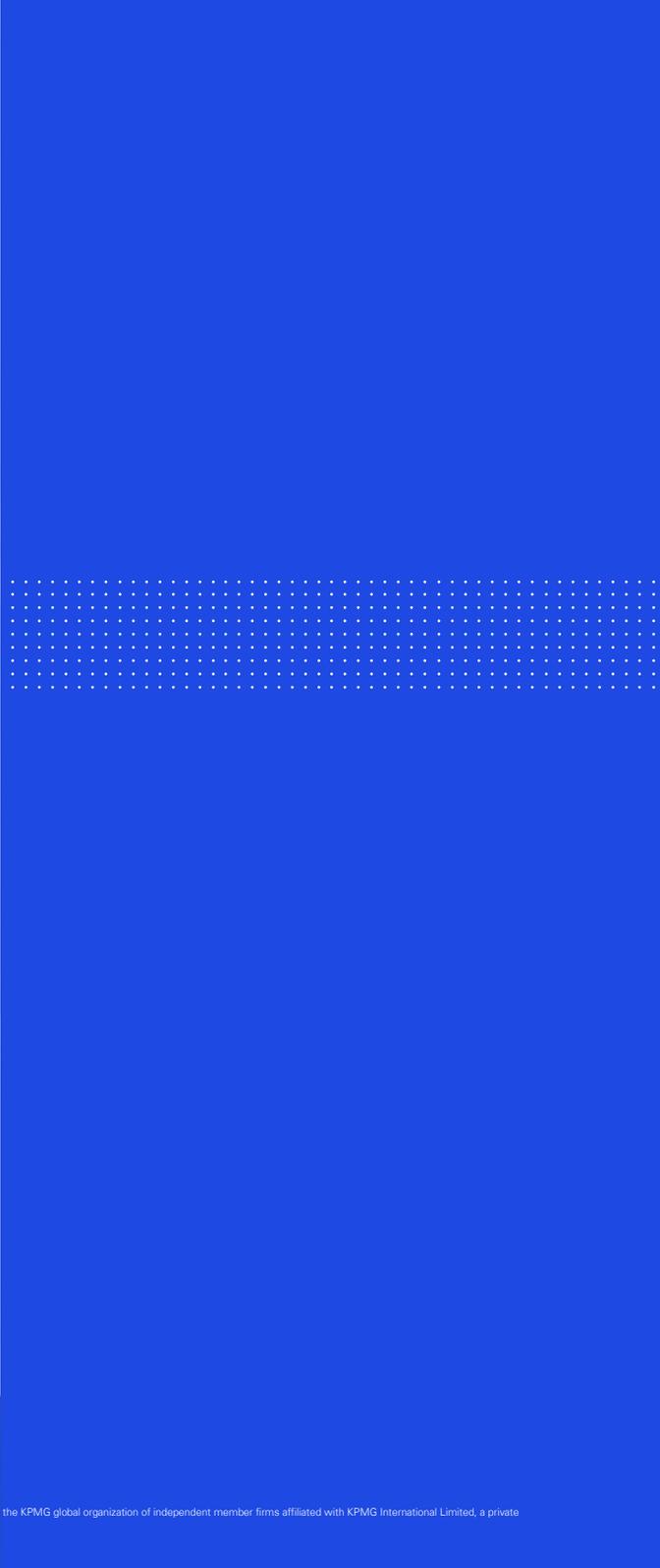
臺商企業出口前五名

- 繪圖計算器
- 電力設備
- 印刷電路板零組件
- 客製化混合微電路
- 光隔離固態繼電器

工業區

一般工業區係由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署（PEZA）管轄，僅有 4 處為國營性質：碧瑤工業區（BCEPZ）、甲美地工業區（CEPZ）、麥克坦工業區 Mactan（MEPZ）、邦板牙工業區（PEPZ），其餘均由私人所開發經營。

馬尼拉鄰近工業區之土地售價為每平方公尺約在 8,000 至 9,000 披索間，外國人可與菲律賓人民合資購置工業區土地。而在克拉克及蘇比克灣等經濟特區，即使是菲律賓人民亦無法購置土地，僅能以租賃方式取得，土地最長可租賃 50 年，可續簽 25 年。



勞工

勞工

依據菲律賓勞工工時規定，正常工時為每天工作 8 小時，得連續工作 6 天，第 7 天為休息日。工作超過 8 小時仍須工作時，須支付日常工資外加至少 25% 之加班給付。

於休息日、星期日、假日及特定假日工作時，須支付日常工資外加至少 30% 之加班給付。倘休息日亦為特定假日須工作時，須支付日常工資外加至少 50% 之加班給付。工作滿 1 年，每年得享 5 天有薪休假。

薪資由公司決定，但不得低於政府規定的最低工資標準。而菲律賓最低工資因地區而異，以馬尼拉大都會區最高，即以馬尼拉市為核心，涵蓋周邊 15 個城市及 1 個自治市的大型都會區，此區最低日薪為 610 披索。

公司雇用外籍員工須先向菲律賓勞工就業部 (Department of Labor and Employment, DOLE) 申請取得外國人工作許可證 (Alien Employment Permit, AEP) 後，始可向移民局 BI 申請工作簽證 (9G working visa / I-card)，申請所須時間極不固定，一般而言至少需要 2 至 3 個月。短期 (3 個月以下) 在菲工作之外籍人士則應向移民局辦理特別工作證 (Special Working Permit, SWP)。

僅持有觀光簽證者不得在菲工作，違反者有遭菲國移民局拘留之虞。



海關概況

海關概況

進口商和代理報關行必須取得海關總署（Bureau of Customs, BOC）的批准。所有貨物於進口至菲律賓時皆須繳納關稅，惟經濟特區的進口商、菲律賓政府及其機構、外國大使館、領事館以及具有外交地位或得到菲律賓政府承認的國際組織，如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和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可以例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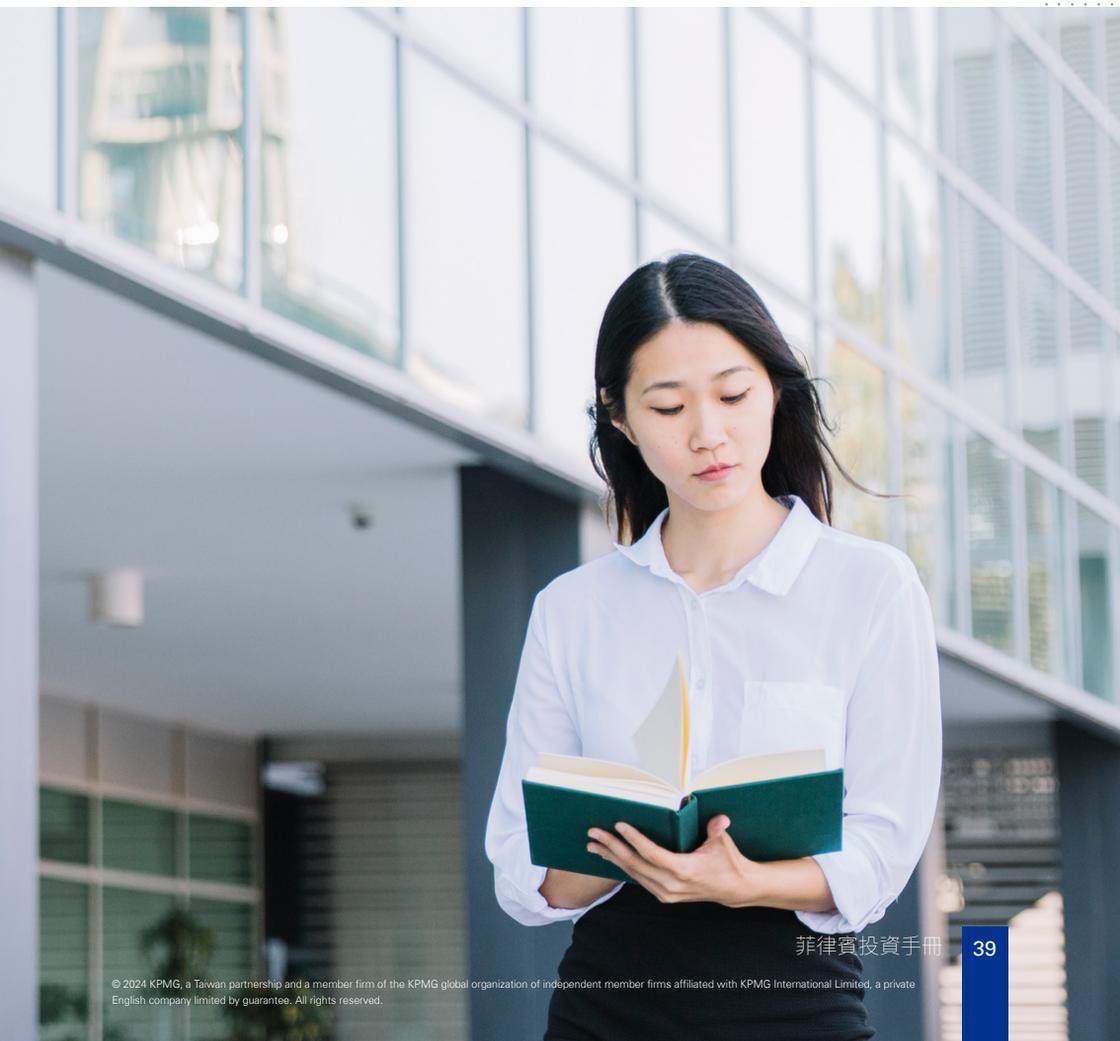
經批准的進口商或報關行可使用 BOC 的電子至移動（Electronic-to-Mobile, E2M）系統，以電子方式提交進口申報。E2M 系統允許海關官員和貿易商以電子方式處理大部份關務交易。但是，進口商必須向入境處理部門提交進口文件和附件的影本以供核對。E2M 系統不處理其他政府機構頒發的許可證和 / 或執照，必須單獨申請。

進口所需之進口文件

- 商業發票、信用狀或證明付款的任何其他可核實的商業文件；如果沒有出口銷售，則需提交證明貨物商業價值的任何商業文件
- 提單（海運）或空運單（空運）
- 裝箱單
- 經正式公證的補充估價聲明（supplemental declaration on valuation, SDV）
- 所需之特殊證書
- 可能需要的文件，如
 1. 進口許可證或清關文件
 2. 進口貨物放行證（Authority to release imported goods, ATRIG）
 3. 自由貿易協定（Free Trade Agreement, FTA）下之原產地證書
 4. 如果貨物報關時使用預先審核（advance ruling），則需提供預審副本

5. 裝貨港調查報告，或散裝或分裝進口的卸貨港調查報告
6. 免稅證明文件
7. 其他如稅額扣抵證明 (tax credit certificate, TCC) 或稅額借項憑證 (tax debit memos, TBM)。

貨物根據風險程度分類：低度風險貨物經由「綠色通道」通過，無需審查文件或檢查實體；中度風險貨物經由「黃色通道」通過，須審查文件；高度風險貨物經由「紅色通道」通過，須審查文件和檢查實體；被視為事後稽核的貨物經由「藍色通道」通過。



租稅獎勵 及投資法令

租稅獎勵及投資法令

項目	重點內容
租稅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 1987 年頒布之綜合投資法（由 BOI 管理），在 BOI 註冊的企業依照特定條件，主要享受下列優惠政策：<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 BOI 新註冊的企業享 4 至 6 年的所得稅免稅期2. 擴建項目及現代化改造項目享有 3 年的所得稅免稅期，免稅只適用於銷售額增量3. 新註冊項目或擴建項目若位於缺乏開發之區域，享有 6 年的所得稅免稅期■ 根據 1995 年頒布之經濟特區法（由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署 PEZA 管理），在經濟特區主要可享受下列優惠政策：<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4 至 6 年所得稅減免2. 減免期滿可選擇繳交 5% 營業毛利取代所有國稅及當地稅3. 進口資本設備、零組件及原材料免稅4. 所有當地採購支出（包括通訊、水電費等）均免付加值稅（Zero VAT）5. 免除當地政府稅負及規費6. 簡化進出口手續■ 菲律賓「企業復甦和稅收優惠法案（Corporate Recover and Tax Incentives for Enterprises, CREATE）」，於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實施，為中小型企業減稅及降低投資不確定性，重返吸引投資、創造投資及達到包容性成長之競爭行列。獎勵項目如下：<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4 至 7 年所得稅免稅期（Income tax holiday, ITH）2. 徵收營業毛利稅 5% 的特殊企業所得稅（Special Corporate Income Tax, SCIT），代替所有國家和地方稅或加計扣除

項目	重點內容
租稅獎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出口導向活動 (ED/SCIT) 10 年 ● 國內市場活動 (ED) 5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資本設備、原材料、備件或配件的進口免稅 4. 免徵進口增值稅，本地採購零稅率 <p>■ 2022 年「策略投資優先計畫 (2022 Strategic Investment Priorities Plan, SIPP)」，SIPP 將作為 CREATE 之配套措施，涵蓋的活動清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級 (Tier 1) 現行之「2020 投資優先計畫 (IPP 2020)」所列之投資活動：農產品加工在內的所有符合的製造業、農業、漁業、林業、基礎設施和物流，包括 LGU-PPS、IT 出口服務 2. 第二級 (Tier 2) 菲律賓未生產之高重要性零組件或中間財，當地投資生產可補足本土供應鏈缺口之投資活動：產業價值鏈缺口、綠色生態系統、健康相關活動、國防相關活動、糧食安全相關活動 3. 第三級 (Tier 3) 有利國家產業結構轉型及透過研發應用及科技投資加速產業轉型之投資活動：研發、在菲註冊或許可的新知識和智慧財產權的產生、高技術製造

菲國最重要之投資法令計有 1987 年綜合投資法及 1991 年外人投資條例：

投資法令

1. 除菲律賓外商投資負面清單 (FINL) 另有規定外，外國投資人在菲律賓可 100% 投資企業
2. 菲律賓僑民在從事農業銀行、儲蓄銀行、私人發展銀行及金融公司的投資活動中，享有與菲律賓公民相同的投資權
3. 菲律賓僑民有權成為私有土地的受讓人，該土地可用於商業或其他用途，城市用地最多 5,000 平方米，農村用地最多 3 公頃

相關連結

- 經濟學人智庫
<http://country.eiu.com/philippines>
- 菲律賓國稅局
<https://www.bir.gov.ph/>
- 菲律賓貿工部投資署
www.boi.gov.ph
- 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署
www.peza.gov.ph/
- 菲律賓蘇比克灣管理局
www.sbma.com/
- 菲律賓證券管理委員會（公司登記）
www.sec.gov.ph/
- 強制性社會保險辦公室
www.sss.gov.ph
- 健康保險 Philhealth 辦公室
www.philhealth.gov.ph
- 購房預備金 Pag-IBIG 辦公室
www.pagibigfund.gov.ph

■ 貿工部投資署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Industry and Investment Building, 385 Sen. Gil J. Puyat Ave.,
Makati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897-6682; (+63 2) 895-3641

E-mail: startup@boi.gov.ph

www.boi.gov.ph

■ 貿工部出口貿易拓銷局

Export Marketing Bureau

2nd Floor, DTI International Bldg., 375 Sen. Gil Puyat Ave.,
Makati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897-7610 or (+63 2) 465-3300

Fax: (+63 2) 890-4716

E-mail: exponent@dti.gov.ph

www.dti.gov.ph

■ 貿工部進口服務局

Bureau of Import Services

3F/Tara Bldg., 389 Sen. Gil Puyat Ave.,
Makati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896-4430

Fax: (+63 2) 896-4431

Mr. Luis Catibayan, Director

E-mail: luiscatibayan@dti.gov.ph

www.dti.gov.ph

■ 菲律賓工商總會

Philippine Chamber of Commerce & Industry (PCCI)
3F Commerce and Industry Plaza, 1030 Campus Ave. cor. Park
Ave., McKinley Town Center, Fort Bonifacio, Taguig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846-8196/846-9136

Fax: (+63 2) 846-8619

E-mail: PCCIsecretariat@philippinechamber.com

www.philippinechamber.com

■ 蘇比克灣管理局

Subic Bay Metropolitan Authority (SBMA)
SBMA Office Building, 229 Waterfront Road, Subic Bay Free
Port Zone, Olongapo, Philippines

Tel: (+63 47) 252-4365

Fax: (+63 47) 252-4498

Email: osda.big@sbma.com

www.sbma.com

■ 克拉克開發公司

Clark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CDC)
2122 Carlos P. Garcia Street, Clark Freeport Zone, Clark
Pampanga, Philippines

Tel: (+63 45) 599-2092 or (+63 45) 599-2042

Fax: (+63 45) 599-2507

Email: BNR@clark.com.ph

www.clark.com.ph

■ 菲律賓經濟特區管理署

Philippine Economic Zone Authority (PEZA)

5F/Bldg. 5, DOE-PNOC Complex, Energy Center, Rizal Drive,
Bonifacio Global City, Taguig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551-3454 or (+63 2) 551-3432

Fax: (+63 2) 8916380

E-mail: info@peza.gov.ph; odg@peza.gov.ph

www.peza.gov.ph

■ 證券交易委員會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

Secretariat Bldg., PICC Complex, Roxas Boulevard, Pasay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Tel: (+63 2) 818-0921

www.sec.gov.ph

KPMG 臺灣所亞太業務發展中心



吳政諺 Vincent Wu
主持會計師
+886 2 8101 6666 #04247
vincentwu@kpmg.com.tw



廖月波 Joanne Liao
協同主持人暨菲律賓區主持人
+886 2 8101 6666 #13375
joaneliao@kpmg.com.tw

菲律賓區服務團隊



吳彥鋒 Miller Wu
亞太業務發展中心 經理
+886 2 8101 6666 #15039
millerywu@kpmg.com.tw

kpmg.com/tw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4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